

**FCTC**世界卫生组织
烟草控制框架公约

世界卫生组织烟草控制框架公约 缔约方会议

第四届会议
乌拉圭埃斯特角，2010年11月15-20日
临时议程项目 7.4

FCTC/COP/4/22 Rev.1
2010年10月20日

审查在世界卫生组织烟草控制框架公约 缔约方会议中具有观察员地位的 非政府组织的资格认证

引言

1. 根据《缔约方会议议事规则》第31.3条和缔约方会议第三届会议（南非德班，2008年11月17-22日）作出的决定，开展了本项审查工作¹。
2. 目前共有50个非政府组织获得认证，作为缔约方会议的观察员（见附件）。其中49个非政府组织是根据《议事规则》第31.1条的规定，因曾参加世界卫生组织烟草控制框架公约政府间谈判机构以及世卫组织烟草控制框架公约政府间不限成员名额工作小组，被认证为观察员。另一个非政府组织是缔约方会议第三届会议根据《议事规则》第31.2条作出的决定而获得观察员地位的²。
3. 在与缔约方会议主席团协商后，公约秘书处于2010年2月2日致函已被认证为缔约方会议观察员的所有50个非政府组织，向其通报它正在进行审查，要求它们证实是否愿意保留观察员地位，并提交一份报告，阐述其为支持《世界卫生组织烟草控制框架公约》而开展活动的情况。公约秘书处要求它们在2010年3月22日之前回复。公约秘书处与到此限期时未回复的组织再度进行了联系。

¹ 见关于2010-2011财务期工作计划和预算的FCTC/COP3(19)号决定。

² 见FCTC/COP3(4)号决定。

4. 根据《缔约方会议议事规则》第31.2条所定的标准以及缔约方会议FCTC/COP2(6)号决定，开展了审查工作。尤其是，第31.2条规定，“其目标和活动与公约的精神、宗旨和原则相符的其它国际和区域非政府组织可申请观察员地位，但须由缔约方会议根据秘书处的报告，同时考虑到公约序言第17和18段以及第5.3条批准给予。”此外，FCTC/COP2(6)号决定指出，在认证缔约方会议观察员地位时，应考虑到非政府组织“各项活动的性质和地域范围以及……供资、成员组成和管理情况”。

收到的非政府组织的答复

5. 截至2010年7月15日，在所联络的具有观察员地位的50个非政府组织中，39个组织作出答复，其中28个组织证实愿意保持观察员地位，11个组织表示不愿保持观察员地位。

6. 有11个非政府组织既未答复公约秘书处2010年2月2日信函，也未答复此后的多份提醒函件。其中9个组织未参加缔约方会议或其附属机构的任何会议，2个组织出席了至少一次会议。

秘书处的审查和建议

表示愿意保持缔约方会议观察员地位的非政府组织

7. 在28个表示希望维持观察员地位的非政府组织中，24个组织提交了报告，陈述了其支持实施公约开展活动的情况。由于目前并未规定任何此类信息的具体报告格式，这些报告的结构和内容并不一样。

8. 这些组织提交的报告陈述了以下情况：出席区域和全球《世界卫生组织烟草控制框架公约》专题会议情况；传达和公布关于公约及其文书的信息；举办会议、讲习班以及开展有关活动；在国家、区域和全球各级支持有关规划和活动；尤其在制定政策方面和政治层面开展宣讲活动；从事研究工作。所报告的所有这些活动都与实施公约有关。

9. 在审查这些组织及其报告时，还审查了其他相关内容，例如其活动的地域范围，是否遵循公约第5.3条中的原则和缔约方会议通过的实施准则，以及出席缔约方会议及其附属机构会议情况。

10. 对这些组织的详细审查表明，它们在不同程度上参与了用于支持实施该公约的一系列活动。这些活动由观察员组织直接开展，或通过其在区域和国家的成员组织进行。审查结果显示，提交报告的所有24个组织的宗旨和目标与公约相符，它们不同程度地在国际上发挥了积极作用，其活动和成员遍及世界不同地区，其章程或政策显示尊重公约第5.3条的精神和内容。最后，所有这些组织都证实希望保留其观察员地位。

11. 详细审查这些报告后，公约秘书处建议保持下列24个非政府组织的缔约方会议观察员地位。

消费者国际；法人问责制国际；国际医学科学组织理事会；FDI 世界牙科联合会；烟草控制框架公约联盟；国际妇女联盟；国际农业医学和农村卫生协会；国际言语矫正和语音矫正协会；国际职业卫生委员会；国际护士理事会；国际医学生协会联合会；国际制药厂商和协会联合会；国际标准化组织；国际制药联合会；国际药学生联合会；国际癌症护理护士协会；国际癌症控制联盟¹；国际抗结核和肺病联盟；医学妇女国际协会；世界公共卫生协会联合会；世界心脏联合会；世界医学协会；家庭医生世界组织；世界自疗药物工业组织。

表示愿意保持缔约方会议观察员地位、但未提交报告的非政府组织

12. 有四个非政府组织虽表示愿意保持其观察员地位，但却未提交其为支持实施公约而开展活动的情况。其中只有一个组织（即国际非政府禁烟联盟）通过公函表示愿意维持观察员地位，其他三个组织通过电子邮件传达了愿望。

13. **全球卫生研究论坛**的网站称，该组织是“独立的国际组织，致力于在卫生与卫生公平研究和创新领域发挥重大作用，协助穷人和边缘人群。”它“汇集来自世界各地各个研究领域、各种筹资渠道和各个政策层面的数以千计的卫生研究利益攸关者，追求的共同目标是，通过研究工作增进世界各地的卫生事业和卫生公平”。需指出的是，该组织仅参加了缔约方会议的第一届会议。

14. **国际外科医生协会**的网站称，该组织“致力于汇集各国、各种族和各种信仰的外科医生和专家，完善外科工作以造福人类，并增进全世界同行间的联谊”。自《世界卫生组织烟草控制框架公约》生效以来，该组织未出席缔约方会议或其附属机构的任何会议。

¹ 以往称国际抗癌联盟。

15. **酒精和成瘾国际委员会**的网站称，该组织“围绕成瘾问题积极开展活动，继续致力于防止和减少酒精、烟草、其他药物的有害使用及成瘾行为对个人、家庭、社区和社会的影响”。自《世界卫生组织烟草控制框架公约》生效以来，该组织未出席缔约方会议或其附属机构的任何会议。

16. **国际非政府禁烟联盟**的网站称，该组织是“全世界各主要肺病、心脏病和癌症组织的联盟，致力于通过促进采取有效的政策和规划对付烟草流行问题”。该组织参加了缔约方会议的第一届和第二届会议以及缔约方会议设立的一个工作组的一次会议。

17. 由于上述四个组织未提交正式报告，无法详细适当审查：其结构、成员组成和管理情况；其活动的性质和地域范围；资金来源；是否符合公约的精神、宗旨和原则；以及如何遵循第5.3条的原则和实施准则。

18. 公约秘书处为此请缔约方会议考虑以下四个非政府组织的要求，决定是否应保持其观察员地位。

全球卫生研究论坛；国际外科医生协会；酒精和成瘾国际委员会；国际非政府禁烟联盟。

表示不愿保持缔约方会议观察员地位的非政府组织

19. 有11个非政府组织出于各种原因，表示不愿保持其观察员地位。所有这11个组织都承诺继续支持烟草控制工作。

20. 考虑到这些组织的明确愿望，公约秘书处建议缔约方会议终止以下11个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地位。

世界纤维囊肿联合会；国际企业与专业妇女联合会；国际妇产科联合会；国际医院联合会；国际皮肤病学学会联合会；国际扶轮社；国际职业妇女福利互助会；世界女童子军协会；世界血友病联合会；世界麻醉医师协会联合会；世界视力国际社。

未答复或提供模糊答复的非政府组织

21. 对公约秘书处一再提出的希望其明确表明是否愿意保持缔约方会议观察员地位的要求，有11个非政府组织未明确答复或毫无答复。需指出的是，其中仅两个组织（即

国际孕产妇和新生儿卫生协会与国际职业卫生委员会)出席了缔约方会议或其附属机构的至少一次会议。

22. 为此,公约秘书处建议终止以下11个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地位。

教堂卫生行动;英联邦医学协会;美洲环境卫生和环境工程协会;国际孕产妇和新生儿卫生协会;国际助产士联合会;国际妇女理事会;国际职业卫生委员会;国际健康促进和教育联合会;世界按摩疗法(手治疗法)联合会;国际水疗和气候疗法联合会;联合国协会世界联合会。

可供缔约方会议审议的其他事项

23. 根据《议事规则》的规定以及缔约方会议作出的关于认证非政府组织作为缔约方会议观察员的有关决定,开展了本项审查。缔约方会议不妨考虑在一套正式标准中精简现有的和其他可能的内容,以便今后开展此类审查。

24. 此外,关于新的申请,缔约方会议不妨考虑编制一份标准表格,供希望申请观察员地位的非政府组织使用和填写。这是许多国际组织和条约秘书处的通常做法,有利于审查申请。这一标准申请表还可包括《议事规则》第31条和FCTC/COP2(6)号决定的内容。

25. 缔约方会议还不妨考虑可能有助于今后开展非政府组织观察员地位认证和审查工作的其他事项。

缔约方会议的行动

26. 请缔约方会议审议第11、18、20和22段中的建议。缔约方会议还不妨考虑第23-25段提及的有助于今后审查工作的其他事项。

附件

在世界卫生组织烟草控制框架公约缔约方会议中
具有观察员地位的非政府组织名单

- 1 教堂卫生行动
- 2 英联邦医学协会
- 3 消费者国际
- 4 法人问责制国际
- 5 国际医学科学组织理事会
- 6 世界纤维囊肿联合会
- 7 FDI 世界牙科联合会
- 8 烟草控制框架公约联盟
- 9 全球卫生研究论坛
- 10 美洲环境卫生和环境工程协会
- 11 国际妇女联盟
- 12 国际孕产妇和新生儿卫生协会
- 13 国际农业医学和农村卫生协会
- 14 国际言语矫正和语音矫正协会
- 15 国际外科医生协会
- 16 国际职业卫生委员会
- 17 国际助产士联合会
- 18 国际护士理事会
- 19 国际妇女理事会
- 20 酒精和成瘾国际委员会
- 21 国际企业与专业妇女联合会
- 22 国际妇产科联合会
- 23 国际医学生协会联合会
- 24 国际制药厂商和协会联合会
- 25 国际医院联合会
- 26 国际皮肤病学学会联合会

- 27 国际非政府禁烟联盟
- 28 国际职业卫生协会
- 29 国际标准化组织
- 30 国际制药联合会
- 31 国际药学生联合会
- 32 国际癌症护理护士协会
- 33 国际抗结核和肺病联盟
- 34 国际健康促进和教育联合会
- 35 医学妇女国际协会
- 36 国际扶轮社
- 37 国际职业妇女福利互助会
- 38 国际癌症控制联盟¹
- 39 世界女童子军协会
- 40 世界按摩疗法（手治疗法）联合会
- 41 世界血友病联合会
- 42 国际水疗和气候疗法联合会
- 43 世界公共卫生协会联合会
- 44 世界麻醉医师协会联合会
- 45 联合国协会世界联合会
- 46 世界心脏联合会
- 47 世界医学协会
- 48 家庭医生世界组织
- 49 世界自疗药物工业组织
- 50 世界视力国际社

= = =

¹ 以往称国际抗癌联盟。